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市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总结

政协提案凝聚了政协委员的真知灼见，反映了群众对我市自然资源工作的关心、支持和期望，办理政协提案是一次很好接受监督，改进作风、服务群众，提高能力，解决难题，推进工作的有效举措。市自然资源局高度重视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精神，把提案办理作为听民声、纳民智、惠民生的重要途径，深入推进提案办理工作提质增效。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年，我局共承办政协委员提案37件，其中主办4件，分办7件，协办26件。内容主要涉及乡村建设、建筑规划、用地规划、返迁房建设、农民建房及宅基地管理改革、行政审批等方面，覆盖了社会和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我局严格落实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要求，所有提案全部按时按点、保质保量、高效办结，达到办结率100%、答复满意率100%。

二、主要做法

(一) 抓强组织保障，压实办理责任

一是坚持高位推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分口把关、各科室（单位）具体承办的工作机制。执行了办理工“双线三把关”制度，即分管办理工作的局领导、办公室主任、专职人员三级负责制和分管业务局领导、承办科室（单位）、承办人三级负责制。二是坚持责任上肩。制定《赣州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做好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对每件政协提案明确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单位）、办结时限，做到办理到人、分工到人、责任到人。

(二) 抓实关键环节，提升办理质效

一是加强调查研究。调查研究是提高政协提案办理质量的重要环节。各承办科室（单位）做到在办理政协提案前深入调查研究：①根据政协提案的具体内容做情况调研，为解决问题提供事实依据；②依据调研情况进行具体分析；③依据情况调研和分析结果，制定相应工作措施，提出初步答复意见。二是突出沟通对接。各承办科室（单位）均与政协提案领衔人进行初步沟通，了解掌握政协提案所涉内容的深层次问题。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与政协提案领衔人进行面商、沟通，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办法。在正式答复前进行协商，进一步征求政协委员意见，通过积极采取合理化建议，使政协提案得以顺利解决。

三是严格过程控制。总结固化办理流程，即：受理分发、明确承办人、征求委员意见、拟写答复初稿、办公室审核格式体例、局领导审签、报送答复函件。同时，建立工作台账，由专人负责统筹协调，确保做到全程跟踪掌握、办理进程一目了然、办理事项没有遗漏。

三、狠抓落实，提高办理实效

我局将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作为履行职责、了解民意、改进工作的一条重要渠道，认真研究解决有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我局主办的4件政协提案，内容主要涉及美丽乡村建设、村庄风貌管控、打造历史文化街区品牌、小城镇规划建设等方面，均为我局重点工作。我局积极采取各项工作措施，圆满完成主办任务，取得了委员的满意。

如政协提案第056号《关于建设美丽乡村既要“颜值”又要气质的建议的提案》。市自然资源部门切实强化规划引领，在不同时期完成了以自然村或以行政村为单位的不同类型的村庄规划编制。大力推进新农村建设四年行动，完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因地制宜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加强乡村风貌保护传承，开展了赣南客家传统建筑风貌专题研究，提炼运用客家传统建筑特色元素，形成了《赣南客家传统民居建筑风貌研究》《赣南农村风貌建设与改造导则》《赣南乡村建筑风貌营造指引》等研究成果。制作了《赣南建筑风貌营造优秀实例》，用典型实

例引导试点村整体风貌塑造，着力打造富有赣南传统特色的乡村建筑风貌。持之以恒推进“乡风文明行动”，着力营造新环境、培育新农民、倡导新风尚，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提升乡村品质内涵，有效促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虽然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仍然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个别政协提案涉及到长期性的工作，未能在短时间内解决；对政协提案落实情况的跟踪回访还需进一步强化。

下一步，我局将虚心接受政协委员的意见和监督，继续给与政协提案办理工作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密切联系委员，持续跟踪回访，不断改进和提高政协提案办理水平，推动我局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